

股 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緊接及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前後以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方式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份描述：

截至本[編纂]日期

	美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 股股份	50,000
已發行股本	
75,000,000 股股份	7,500

緊隨資本化發行後

	美元
已發行股本	
3,340,500,000 股股份	334,050

緊隨[編纂]完成後

	美元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股股份	[編纂]
[編纂] 完成時已發行股份總數	
[編纂] 股股份	[編纂]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且[編纂]根據資本化發行及[編纂]發行。其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及／或出售的任何股份、因[編纂]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股份為我們股本中的普通股，與目前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將可全數收取於本[編纂]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一切股息或其他分派。

股 本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受本[編纂][編纂]一節所述條件所規限，我們的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認購股份或該等可換股證券的類似權利，及作出或授出會行使或可能須行使該權力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惟董事配發或同意配發的股份(根據下述各項進行者除外)之總面值：

- (a) 供股；
- (b) 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規定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配發股份以代替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出的特別授權，

不得超逾下列的總和：

- (i)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及
- (ii) 本公司根據下文「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節所述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購回本公司股本的總面值(如有)。

該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以下時間(以最早者為準)屆滿：

-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2)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終結時；或
- (3)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該項授權時。

有關該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4.股東書面決議案」一節。

股 本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受「[編纂]」一節所述條件所規限，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總面值不超過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該項一般授權僅與於香港聯交所或股份[編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就此經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認可者)作出的購回有關，並根據上市規則作出。相關上市規則概要載於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7.購回本身的證券」一節。

該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以下時間(以最早者為準)屆滿：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終結時；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該項授權時。

有關該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4.股東書面決議案」一節。